

濮阳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濮阳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濮环攻坚办〔2019〕181号

濮阳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濮阳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中元节期间文明祭扫
志愿服务活动的紧急通知

各县（区）、市直各单位：

为严格落实中元节文明祭扫活动倡议，营造全市城乡干净整洁的卫生环境，保障环境空气质量不受影响，根据市委市政府领导要求，市委宣传部、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下发本通知，望严格遵照执行。

一、高度重视。市直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负起责任，将文明值守任务落实到每一个单位，并将具体落实单位名单（样表见附件）于8月14日下午6点半前报市委宣传部思想道德建

设科，邮箱:pysxddjs@163.com。

二、严格值守。市直各单位值守时间为8月14日晚上8时—15日上午8时，共12小时。分为3班轮倒制，每班4人。市直各单位志愿者名单和具体值守路口清单一并上报市委宣传部思想道德建设科。各县（区）要结合实际，参照清明节期间工作部署，督促县直单位、各乡镇做好中元节文明祭扫值班工作。

三、强化责任。市直各单位、各县（区）要周密组织安排，精心布置任务，明确责任路口。文明志愿者均需佩戴文明志愿服务明显标识。市委宣传部、攻坚办将组织专项督查组，对市直单位值守情况进行巡回检查，发现十字路口无人值守或值守人员不作为，导致出现焚烧纸钱、冥币、燃放烟花爆竹等不文明祭祀行为的，将按照《关于切实加强清明节期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濮环攻坚办〔2019〕75号）要求，对相关值守文明单位给予警告或撤销文明单位称号处理。

四、做好保障。参与文明志愿服务活动的文明单位，要切实做好志愿者的后勤保障，按照《濮阳市文明委志愿服务工作三年规定（2018-2020）》要求，给予每位志愿者100元误餐补助。

五、市直区域划分。市直文明办值守区域：北至绿城路，南至站前路，东至京开大道，西至开州路。

华龙区文明办值守区域：北至绿城路，南至站前路，东至盘锦路，西至京开大道。

开发区文明办值守区域：北至绿城路，南至站前路，东至开州路，西至濮水路。

示范区文明办值守区域：北至卫都路，南至绿城路，东至京开大道，西至濮上路。

附件：文明值守单位分包路口表

2019年8月14日

附件

文明值守单位分包路口表

序号	xx 文明办	值守路口	文明值守单位	志愿服务者
1				
2				
3				
.....				